

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
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经过认真核查，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有关议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；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参考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实施此次交易。

独立董事：李仁玉 张伟华 周煊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四日